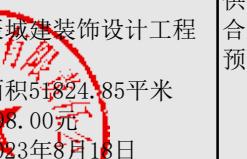


投标人商务信息公示表			
编号	投标人名称	制造商（代理商）业绩	正在供货或新承接项目 (如有)
1	北京山祥永顺商贸有限公司	业绩一  项目名称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汉光悦府三期项目地砖采购 采购方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：地砖48685.5平米 合同金额：3812100.00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2年7月18日	项目名称： / 采购方： / 供货数量： / 合同金额：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 /
		业绩二  项目名称：北京华侨大厦酒店精装修 施工工程竹陶砖采购 采购方：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：竹陶砖面积15556.27平米 合同金额：7550577.50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3年7月25日	项目名称： / 采购方： / 供货数量： / 合同金额：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 /
		业绩三  项目名称： / 采购方： / 供货数量： / 合同金额： /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 /	项目名称： / 采购方： / 供货数量： / 合同金额：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 /

2	北京诚信华杰 商贸有限公司	业绩一	<p>项目名称：小米汽车产业园 采购方：河南嘉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：墙地砖、地砖、地面、墙 面砖面积77944.25平米 合同金额：5637530.00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3年5月23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京信 2024.5.29</p>	<p>项目名称：长沙东百物流园 采购方：安徽盎斯朗建材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：地砖、墙砖面积45785.75平米 合同金额：3791910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2025年5月29日</p>
		业绩二	<p>项目名称：朝阳区孙河乡北甸西村、 北甸东村、西甸村、孙河村2902-31地 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(2#住宅楼等33 项)18#楼户内精装修工程 采购方：深圳市金凤凰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供货数量：岩板、瓷砖面积38375.44 平米 合同金额：4214723.6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4年11月2日</p>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
		业绩三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
		业绩四 (如 有)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

3	北京万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业绩一	<p>项目名称: E09地块地上办公、商业等 (丽泽商务区E08、E09地块商业金融项 目)C座精装修工程 采购方: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供货数量: 墙地砖面积49705.15平米 合同金额: 4376630.02元 供货完成日期: 2022年8月28日</p> 	<p>项目名称: / 采购方: / 供货数量: / 合同金额: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: /</p>
		业绩二	<p>项目名称: 泰康申园二期会所 采购方: 北京杜兰商贸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: 瓷砖面积64842.74平米 合同金额: 410215.22元 供货完成日期: 2024年5月17日</p> 	<p>项目名称: / 采购方: / 供货数量: / 合同金额: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: /</p>
		业绩三	<p>项目名称: / 采购方: / 供货数量: / 合同金额: /万元 供货完成日期: /</p>	<p>项目名称: / 采购方: / 供货数量: / 合同金额: 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: /</p>

4	北京市粤台大罗马陶瓷有限公司	业绩一	<p>项目名称：北七家项目自持公寓精装修工程 采购方：北京房地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数量：墙地砖、大理石瓷砖面积73284.55平米 合同金额：5593340.00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2年5月22日</p>  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
		业绩二	<p>项目名称：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疃里村集体租赁房项目一分部装饰装修项目 采购方：四川中辰城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供货数量：瓷砖面积51824.85平米 合同金额：3338798.00元 供货完成日期：2023年8月18日</p>
		业绩三	<p>项目名称：/ 采购方：/ 供货数量：/ 合同金额：/万元 预计供货完成日期：/</p>
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 填写说明		<p>1. 资格预审评审后，合格申请人数量大于文件约定数量的，需要进行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；资格预审评审后，合格申请人数量小于等于文件约定数量的，不需要进行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。 2. 合格申请人商务信息公示不按照资格预审评审分数高低排序。 3. 参与评审的业绩均应进行公示（包含制造商和代理商）</p>	